

全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

最新消息

112.10.26

有關 113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之「多元學習表現-服務學習」之服務時數積分採計原則，如說明：

一、本會於 110 年 12 月 2 日技專招聯試字第 1102130118 號函知各國中學校，並於招生官網公告，因應疫情期間影響學生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，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或社區服務，「多元學習表現-服務學習」積分採計原則，調整為服務時數每滿 1 小時得 0.5 分(積分上限 15 分，計 30 小時)。且**僅適用參加 111 學年度及 112 學年度**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服務學習積分採計，合先敘明。

二、113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之「多元學習表現-服務學習」積分**恢復**原採計原則，**服務時數每滿 1 小時得 0.25 分**(積分上限 15 分，計 60 小時)。